



History of Chinese Aesthetics

中国美学通史

叶朗 主编 朱良志 副主编

6

明代卷

肖鹰 著

江苏人民出版社

叶 朗 主编 朱良志 副主编

History of Chinese Aesthetics

中国美学通史

6

明代卷

肖 鹰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美学通史. 第 6 卷, 明代卷 / 叶朗主编; 肖鹰著. —南京 :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14. 1
ISBN 978 - 7 - 214 - 09234 - 2
I . ①中… II . ①叶… ②肖… III . ①美学史—中国
—明代 IV . ①B83 - 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48186 号

中国美学通史

叶 郎 主编 朱良志 副主编
第六卷 明代卷
肖 鹰 著

策 划 编 辑 王保顶
责 任 编 辑 张惠玲
装 帧 设 计 刘葶葶
出 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人民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pph.com>
<http://jspph.taobao.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照 排 江苏凤凰制版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凤凰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652 毫米 × 960 毫米 1/16
印 张 26 插页 2
字 数 360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1 月第 1 版 201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 - 7 - 214 - 09234 - 2
定 价 47.00 元

(江苏人民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肖 鹰 清华大学

总 序

一

中国历史上有极为丰富的美学理论遗产。继承这份遗产,对于我国当代的美学学科建设,对于我国当代的审美教育和审美实践,对于21世纪中华文化的伟大复兴,有着重要的意义。近代以来,梁启超、王国维、蔡元培、朱光潜、宗白华等前辈学者对这份美学理论遗产进行了整理和研究,取得了重要的成果。20世纪80年代以来,学术界开始尝试对中国美学的发展历史进行系统地研究,出版了一批中国美学史的著作。我们试图在前辈学者和学术界已有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写出一部更具整体性和系统性的中国美学通史,力求勾勒出中国美学思想发展的内在脉络,呈现中国美学的基本精神、理论魅力和总体风貌。

二

我们在《中国美学通史》的写作中注意以下几点:

一、《中国美学通史》是关于中国历史上美学思想的发展史。美学是对审美活动的理论性思考,是表现为理论形态的审美意识,所以这部美学通史不同于审美文化史、审美风尚史等著作。

二、中国美学史的发展,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为美的核心范畴和命题的发展史。一个时代美学的核心范畴和命题的形成和发展,反映那个时代美学的基本精神和总体风貌。这部通史重视研究各个时期的重要美学概念、范畴和命题,力求通过这样的研究勾勒出一个理论形态的中国美学发展的历史。

三、这部通史注意在历史发展过程中把握中国美学的内在逻辑线索,不同于孤立地介绍单个的美学家和单本的美学著作。

四、中国美学的一个重要特点是它不限于少数学者在书斋中做纯学术的研究,而是与人生紧密结合,与各个门类的艺术实践紧密结合,它渗透到整个民族精神的深处。因此,我们这部通史既注意在哲学、宗教等相关著作中发现有价值的思想,又注意发掘艺术理论、艺术批评中所蕴涵的丰富的美学思想,同时还注意到各个时代的社会生活中寻找美学理论与现实人生相互联结的各种材料,以更深一层地显示美学理论的时代特色。

五、这部通史注意新材料的发现,同时力求以研究者独特的眼光去发现和照亮历史材料中的新的意蕴。这部通史的写作还力求体现我们这个时代的精神。这部通史从上古时期的商代开始一直写到1949年,反映中国美学从上古时代到近现代的全幅波动,但并不意味着把它写成过往时代历史材料的堆积,我们力求使这部通史反映当代的理论关注点,反映当代的美学理论的追求,从而在某种程度上使它成为一部闪耀着当代光芒的美学史。

三

这部《中国美学通史》是由教育部文科重点研究基地北京大学美学与美育研究中心组织编写的。由叶朗任主编,朱良志任副主编。全书由江苏人民出版社出版。

这部美学通史共有八卷,分别是先秦卷、汉代卷、魏晋南北朝卷、隋唐五代卷、宋金元卷、明代卷、清代卷、现代卷。

这部书的著者以北京大学的学者为主,同时邀请了国内高校的一批有成就的中青年学者参加。本书从 2007 年启动,前后经过六年多时间。全书初稿完成后,又组织几位学者进行统稿。参加统稿的学者为:叶朗、朱良志、彭锋、肖鹰。统稿时对各卷文稿作了若干修改,其中对个别卷作了较大的修改。

这部美学通史被列入教育部文科基地重大项目,并获得国家出版基金资助,我们对此表示深深的谢意。本书编写过程中得到北京大学相关部门的帮助,很多学者参加过本书从提纲到初稿的讨论,在此一并表示谢意。

由于多方面的原因,全书还存在着很多缺点,敬请读者提出批评意见。

目 录

导 言 1

第一章 明代美学开端(上):情与法 11

第一节 由法而情的美学转进 11

第二节 诗歌意象论的展开 22

第三节 性情论对道学的剥离 35

第二章 明代美学开端(下):意与形 48

第一节 对重意轻形观念的反拨 48

第二节 感性突出:从修身到审美 57

第三节 以态为韵的形质观 66

第三章 王阳明的美学思想 74

第一节 知行合一的王阳明 74

第二节 体用一源的圣人之境 77

第三节 与天地为一的审美精神 101

第四节 在历史中阐释王阳明美学 119

第四章 徐渭的美学思想 140

第一节 旷世奇人徐渭 140

第二节 老年徐渭的少年情怀 154

第三节 个体自性的美学思想 165

第五章 李贽的美学思想 182

第一节 独行悲剧的狂人李贽 182

第二节 童心说与自然感发 189

第三节 化工与情感直白 202

第四节 情感自然为核心的审美论 213

第六章 汤显祖的美学思想 224

第一节 为情使传的汤显祖 224

第二节 唯情论的文学观 226

第三节 以梦达情的戏剧论 240

第四节 唯理论的回归 261

第七章 董其昌的美学思想 268

第一节 集大成者董其昌 268

第二节 山水画的隐逸精神 271

第三节 “平淡”与“墨戏”辩证 285

第四节 仿与变：山水画的自然精神 297

第八章 袁宏道的美学思想 315

第一节 袁宏道的闲适人生 315

第二节 性灵论的精神背景 328

第三节 不拘格套的性灵说 342

第四节 自然为真的审美论 361

第九章 晚明美学新趋向：化雅入俗 377

第一节 以俚反文：“俗”的崛起 377

第二节 以情为真：非教化之乐 380

第三节 长物为美：物态美的彰显 386

参考书目 392

索 引 396

导 言

一

朱明王朝，1368 年立国，1644 年覆灭，统治中国 276 年。在明朝灭亡 50 年后出生的法国哲学家伏尔泰（1694—1778）用诗人哲学家的想象，将明朝描述为一个皇帝神圣、法制严明、社会富裕、文化优越的东方帝国。^① 对于伏尔泰所赞美的明代中国“法制社会”，亲历了明朝各级官吏的掳掠、压榨、讹诈的利玛窦神父，感受的却是另一番景象——“大臣们作威作福到这种地步，以致简直没有一个人可以说自己的财产是安全的，人人都整天提心吊胆，唯恐受到诬告而被剥夺他所有的一切。”^②

对于明代文人，农民造反出身的洪武皇帝朱元璋，开国就为他们营造了肃杀恐怖的政治境遇。建国之际，百废待举，尤其亟需文士从政，朝廷派员四处搜罗隐逸文人。或者因为忠于元朝，或者慑于明祖的戾政，明初文人多不愿出仕。朱元璋对文人采取的政策是暴力征官，专门设置了新的罪行“寰中士夫不为君用之科”，而对此“罪行”的处罚是“被征不

^① [法]伏尔泰：《风俗论》下卷，谢戊申等译，第 461 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 年。

^② [意]利玛窦，[比]金尼阁：《利玛窦中国札记》，何高济等译，第 94—95 页，北京：中华书局，2010 年。

至皆诛而籍其家”^①(处死当事人及其全体家人)。然而,屈服而入仕的文人,也难免于难——“武臣被戮者国不具论,即文人学士,一授官职亦罕有善终者”^②。

宋濂(1310—1381)、刘基(1311—1375)和高啟(1336—1373)并称“明初诗文三大家”。诗人高啟因辞官归隐被腰斩。宋濂撰有《朱元璋奉天讨元北伐檄文》,曾被朱元璋誉为“开国文臣之首”,官拜太子师傅,但他因长孙宋慎牵连胡惟庸(?—1380)党案而被流放茂州,途中病死于夔州。刘基是辅佐朱元璋灭元建明的主要谋士,被朱元璋授“开国翊运守正文臣”称号。朱元璋欲借刘基之手灭除开国丞相李善长,刘不从,辞官归乡,后刘忧惧成疾,朱元璋派丞相胡惟庸带御医为刘诊病,刘服御医用药不久即亡,时为洪武八年,公元1375年。

关于刘基之死,明史记载:“刘基亦尝言其(胡惟庸)短,久之基病。帝遣惟庸挟医视,遂以毒中之,基死,益无所忌。”^③明代程敏政《明文衡》记载得更清楚:

洪武八年正月,胡丞相以医来视疾,饮其药二服,有物积腹中如卷石。公遂白于上(朱元璋),上亦未之省也。自是疾遂笃,三月上以,公久不出,遣使问之知,其不能起也。特御制为文一通,遣使驰驿送公还乡里,居家一月而薨。^④

朱元璋曾就胡惟庸是否适宜做宰相征询刘基意见,刘基不看好胡氏,回答说“譬之驾,惧其偾辕也”——指胡氏不可为相,否则必成祸国者。胡惟庸在刘基辞官归乡后曾操纵以“洋地有王气,基图为墓”罪名向上弹劾刘基,所得结果是“帝虽不罪基,然颇为所动,遂夺基禄。基惧,入谢,乃留京,不敢归”^⑤。朱元璋自然深知刘胡仇嫌,他派胡氏带医为刘氏看

^① [清]嵇璜:《续通典》卷一二〇,清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② [清]赵翼:《廿二史札记》卷三二,清嘉庆五年湛贻堂刻本。

^{③⑤} [清]张廷玉《明史》卷一二八列传第一六,清乾隆武英殿刻本。

^④ [明]程敏政:《明文衡》皇明文衡卷之六二,四部丛刊景明本。

病，刘氏禀告服药异情又不及时着令查办，其借胡灭刘之意是非常明显的。刘基死后，胡惟庸以“逆谋”案发，毒害刘基之罪就完全推到胡氏头上——“中丞涂节首惟庸逆谋，并谓其毒基致死”^①。

宋濂、刘基以开国元勋之贵，命运尚且如此颠覆，更无论其他寒士安危无度了。对于明初文人，更为不堪的是，出身贫寒，早年曾为僧，并以流寇起家的洪武皇帝朱元璋，心胸极端狭隘奸疑，正与其“洪武”帝号相反讽。“明祖通文义固属天纵，然其初学问未深，往往以文字疑误杀人，亦已不少。”^②朱元璋虽然已享九五之尊，但恐惧臣民对他的贫寒、流寇身世的记忆，因此血腥禁绝一切可以使人记忆和联想他到的“不良”身世、经历的文字，不仅“僧”、“贼”等字不能用，同音、谐音字和近义字也不能用，涉嫌即遭诛。清人赵翼《明初文字之祸》一文记载，明初多地府学训导上表为朱元璋贺寿，因为表中用了“则”字，全被诛杀。摘录其中两例：

杭州教授徐一夔《贺表》有“光天之下天生圣人，为世作则”等语。帝览之大怒，曰：“生者，僧也，以我尝为僧也。光则剃发也。则字音近贼也。”遂斩之。礼臣大惧，因请降表式。帝乃自为文播天下。又僧来复谢恩诗，有“殊域”及“自惭无德颂陶唐”之句。帝曰：“汝用殊字，是谓我歹朱也。”又言“无德颂陶唐，是谓我无德，虽欲以陶唐颂我，而不能也。”遂斩之。^③

这种令人匪夷所思的联想和草菅人命的治罪，恐怕是举世无二的。在此我们回顾伏尔泰所说，“如果说曾经有过一个国家，在那里人们的生命、名誉、财产受到法律保护，那就是中华帝国……尽管有时君主可以滥用职权加害于他所熟悉的少数人，但他无法滥用职权加害所他所不认识的、在法律保护下的大多数百姓”^④，就只能将这样的说法视作对朱元璋及其明朝帝国的绝妙讽刺了。

^① [清]张廷玉《明史》卷一二八列传第一六。

^{②③} [清]赵翼：《廿二史札记》卷三二。

^④ [法]伏尔泰：《风俗论》下卷，第461页。

二

朱元璋的重典整肃，在为明王朝建立极端的中央集权体制的同时，为明代文人构筑的是一个峻法禁言的“天下”。在这个“天下”，文人们出仕，没有唐代白居易、宋代苏东坡那样的升贬沉浮的进退空间；他们致仕，没有元代黄公望、倪瓒在山水间隐逸的自由。在进退维谷之中，他们培养锻炼出来的是谨慎保守的作风和内敛自省的人格。黄仁宇认为晚明是“一个停滞但注重内省的时代”，“当时的士绅官僚，习于一切维持原状，而在这种永恒不变的环境中，形成注重内思的宇宙观”。^① 这种“习于一切维持原状”、“注重内思”的状态，既不肇始于晚明，也不属于晚明专有，而是自朱元璋开国以来明代文人中的普遍心态。

朱元璋以后，表面的酷政有所缓解，但是锦衣卫和东、西厂特务是明代皇帝及其身边的宦官奸臣控制各阶层文人和百姓的铁幕黑手，党锢之祸，始终伴随着明代文人。明末顾宪成、高攀龙等江南士夫，因为不满当时朝廷弊弱、奸党专权，汇聚无锡东林书院讲学，“讲习之余，往往讽议朝政，裁量人物”^②，世称“东林党”。1624年（天启四年）专权的宦官魏忠贤血腥镇压东林党人，肆意造罪，滥杀无辜，累月发榜追捕，诛杀数百人，在明朝行将覆灭之际的恶性表现了利玛窦所说的“中国大臣无法无天”。

“学而优则仕”，科举入仕，是隋朝以来中国传统社会为文人设置的实现自我价值的普遍而唯一的途径。对于文人，科举入仕，意义不仅在于求得功名，开拓富贵前程，而且是其尽忠尽孝的大德之为。“达则兼济天下，穷则独善其身”，抱着这样的士夫观念，既往的文人们，如李白、杜甫、白居易、苏东坡等，虽屡遭谪贬，仍无悔于仕途，一旦再得朝廷启用，又抱着否极泰来、天降大任的心情欣然赴任。唐代诗人王维，以其著名诗歌集《辋川集》来看，实在是一片禅心空诸名利，但他其实是很恋栈的。

^① 黄仁宇：《中国大历史》，第216页，三联书店，2007年。

^② [清]高廷珍：《东林书院志》卷七，清雍正刻本。

安禄山之乱，他以朝廷命官给事中身份被逮，不仅不以死名节，反而受迫做了安禄山叛军的伪官。安乱被平之后，因其弟王缙勤王平叛有功，“请削己刑部侍郎以赎兄罪”，王维才免于一死。^① 虽然有“伪署”之过，但王维并没有就此退出官场，而是在京都长安与辋川别业之间半仕半隐，慢慢把官做到比原来的给事中更高级的尚书右丞。

在以风流放达传世的魏晋名士中，如嵇康、阮籍均有拒官之行，然而，他们拒官的要因，是惧为官致祸。既往文人辞官绝大多数是被迫于时势无奈，是“被辞官”。晋宋时代著名的隐士刘程之（号“遗民”，352—410）拒官不做，赴庐山投高僧释慧远做居士。释慧远问：“官禄巍巍，何以不为？”刘程之回答说：“君臣相疑，疣赘相亏，晋室无盘石之固，物情有累卵之危。吾何为哉！”^② 与惧祸辞官不同，魏晋名士也真有以山水为乐而辞官归隐之人。王羲之 50 岁（353 年）书《兰亭序》，感慨人生兴亡说：“向之所欣，俯仰之间，已为陈迹，犹不能不以之兴怀，况修短随化，终期于尽！古人云，死生亦大矣。岂不痛哉！”^③ 此亦为知天命之言，两年后他就称病辞官，归隐越中佳山秀水，称“吾卒当以乐死”。在王羲之之后，被尊为“隐逸诗人之宗”的陶渊明（352？—427），54 岁时，刚到任彭泽县令 80 余天，因拒绝“束带迎接”浔阳郡督邮，声称“我岂能为五斗米折腰向乡里小儿”，即挂印回乡，成为“躬耕自资”的隐逸诗人。^④ 王羲之、陶渊明为人生修养计，真图山水田园之乐，致仕而隐，在明以前的士夫中是不多见的。

赵翼说“明初文人多有不欲仕者”^⑤。但在明朝帝国运行进入常规状态之后，文人们在传统惯性作用下，又重新踏上这条为国为家的“功名之路”。为后世标举为“旷世奇人”的徐渭，从 20 岁到 40 岁，投考举人八次

^① [五代]刘昫：《旧唐书》卷一九〇下，列传第一四〇《文苑》下，清乾隆武英殿刻本。

^② [元]释念常：《佛祖通载》卷七，大正新修大藏经本。

^③ [唐]房玄龄：《晋书》卷八〇列传第五〇，清乾隆武英殿刻本。

^④ 陶渊明卒于公元 427 年，但其享年有 63、52、59、76 诸说。我采信渊明享年 76 之说，即他生于公元 352 年，卒于公元 427 年。参见袁行霈《陶渊明研究》，“陶渊明享年考辨”，第 211—242 页，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 年。

^⑤ [清]赵翼：《廿二史札记》卷三二。

落第,如果不是因为得罪了丞相李春芳,还将第九次投考。^①然而,晚明文人对于入仕,并非如既往朝代的文人们那样抱着只进不退的态度。在明代文人中,科举进仕,是不得不走之路;但是,一旦及第授官,他们又常常以作官为累身之物,辞官则成为其修养人生不得不为的功课。

王阳明 50 岁因平叛勤王之功被授两京兵部尚书、封新建伯,功高招忌、位重生谗,他 51 岁辞官归乡,在越中兴教传学。在王阳明之后,李贽因为只有举人头衔,近 50 岁才得授云南姚安县令,但一届任满后,53 岁的李贽自动中止仕途,继而剃发出家,纵情于他的“自私自利”的“圣学”开拓。汤显祖也是在 49 岁时,于遂昌县令任上提出辞呈,不待上司批准,率自挂印还乡。董其昌以 82 岁寿终,万历十七年(1589 年),34 岁中进士,供职于翰林院,开始了他漫长的宦途。他曾做皇长子朱常洛的讲官,最高的官职是南京礼部尚书。在他从政的 47 年间,董其昌数度辞官归隐,归隐时间最长的一次是他约 50 岁时拒绝“河南参政”(从三品)的官职,在家乡“高卧十八年”(1604—1622)。1631 年,他最后一次从归隐中应召入京,职掌詹事府事(负责辅导太子事务),次年即请辞归乡,1634 年获准,两年后(1636 年)卒于故里。袁宏道生年 43 岁,27 岁(1595 年)谒选为吴县知县,至其 1610 年病逝,15 年间三度辞官归乡,共计在位时间仅约七年。

值得注意的是,除 43 岁即病逝的袁宏道外,上述明代文人在位辞官均在 50 岁左右。孔子讲“五十而知天命”,朱熹(1130—1200)注说:“天命,即天道之流行而赋予物者,乃事物所以当然之故也。知此则知极其精,而不惑又不足言矣。”^②朱熹是从天道说天命,而自人道而言,“知天命”即知自我人生之大限,知可为不可为,当为不当为,因此之知,则不仅产生自我意志行为的深刻变化,而且也形成自我与世界关系的大转换。孔子 55 岁,官拜鲁国大司寇,与执政的季桓子政见不合,弃官离鲁,为其仁政理想奔走列国,颠沛造次而不悔,14 年后返鲁。^③这就是孔子知天命

^① [明]徐渭:《徐渭集》,第 1329 页,北京:中华书局,1983 年。

^② [宋]朱熹:《四书章句集注》,第 55 页,北京:中华书局,1983 年。

^③ [汉]司马迁:《史记》,第 1548—1558 页,北京:中华书局,2005 年。

之为。同样值得注意的是，王阳明、徐渭、李贽、汤显祖和董其昌诸人，一生最重大的思想和艺术创作时期，并不是在他们少壮之际，而是在他们约于50岁之际辞官归隐之后的一段时期。王阳明说，50岁以前的他为官场束缚，“尚有乡愿的意思”，50岁以后辞官乡居的他，“只依良知行”。应当说，身与心的双重解放，释放了他们伟大的思想和艺术创造力。

三

朱元璋以酷政建立的极端中央集权国体，对文人的高压，在明代前期桎梏个体生命的同时，又为个体生命冲决这桎梏培养了强劲的动机。明代中晚期的文人，以王阳明、李贽、汤显祖、董其昌、袁宏道为典型，展示了一种有别于此前传统文人的人生意旨，他们与朝廷、宗族的关系，不再是传统世袭的。他们并不抛弃家国——除了极端如李贽者；但他们不是在简单顺应、附庸的意义上维系自我与家国关系，而是在考量自我人生的责任和意义时，必须把“我”作为一个不可忽略或公约的中心要素。正因为如此，他们不能如传统文人一样始终如一地归顺于官僚体制，甚至对于家族，他们也具有难以消除的矛盾、障碍。晚明文人的辞官风气，表现的正是“寰中士夫不为君用”的时势，只是明末的皇帝再也没有洪武皇帝“诛而籍其家”的意志和能力了。^①

晚明文人的思想和创作，正在酝酿着一个他们尚未觉悟到的新时代——借助于新兴的商品经济而产生个性化的自我的市民时代。晚明社会不仅在生活层面开始了“弃儒就贾”和“士商合流”的社会转向^②，而且在精神层面，则是以王阳明的心学为主导的由“天理”向“人心”的价值轴心转换。王阳明本人是坚持儒家道学立场的，他反对朱熹向外求理，但他与朱熹同样坚持“存天理灭人欲”的道学原则。但是，王阳明反对宋

^① 参见黄仁宇《万历十五年(增订本)》，“世间已无张居正”章，第70—100页，北京：中华书局，2007年。

^② 参见余英时《现代儒学的回顾与展望》，第197—252页，北京：三联书店，2004年。